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813004高雄市左營區海功路55號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承辦人：徐敏倩
電話：07-5822010#120
傳真：07-5855102
電子信箱：dove2221@tyhs.kh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左高教字第11370123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. 實施計畫。2. 講師及講題清單 (58221147_11370123200A0C_ATTCH4.odt、
58221147_11370123200A0C_ATTCH5.xlsx)

主旨：檢送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學科中心112學年第2學
期新課綱教學示例推廣研習實施計畫」乙份，歡迎各校申
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計畫目的：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108課綱之實施，學科
中心種子教師將透過教案推廣，介紹並帶領現場教師融入
新課綱特色與內涵之教學實施示例。
- 二、辦理方式：由學科中心提供課程及講師名單，各校依需求
提出研習申請，（講師及講題名單請參閱附件二，講題含
括：部定必修、多元選修、加深加廣、彈性學習、國際教
育、學習檔案、素養命題、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設計，分
別列於檔案內不同分頁）
- 三、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113年3月8日（週五）止（郵戳為
憑）。
- 四、研習辦理期間：113年3月25（一）日至113年6月28（五）



日止。

五、申請場次：全國共計30場（每校限一場），依報名順序先後決定場次，額滿為止。

六、申請方式：請於申請期限內填寫申請表（請參閱附件一實施計畫之附件1），經英文科申請人、教務處主管核章，郵寄正本至英語文學科中心。

七、辦理方式：採線上或實體研習擇一方式辦理。

八、經費說明：講師鐘點費、交通費由學科中心支付，其他費用由承辦學校負擔。

九、研習講師名單及演講大綱：請參閱附件2，或至英語文學科中心官網首頁最新消息下載。

十、如有疑義，請洽英語文學科中心專任助理蘇修儀小姐、徐敏倩小姐。（TEL：07—5822010轉120。E—mail：english026@gmail.com）

正本：112學年全國高中職學校

副本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英語文學科中心

